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招聘简章

一、公司简介

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阳光财险")成立于2005年7月28日,是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全国性专业财险公司,注册资本金64.569亿元。公司连续多年刷新国内新设保险公司年度保费规模的历史纪录,公司开业23个月开始实现盈利,创行业最快盈利纪录,并连续保持盈利。目前已有36家二级机构开业运营,三四级分支机构1900余家,服务网络实现全国覆盖。截至2023年底,阳光财险累计服务客户1.76亿人,承担社会风险保障4376.74万亿元,累计支付各类赔款2223.78亿元。

阳光财险坚持以客户为中心,以数据、智能为驱动,不断完善和创新服务举措。依托"阳光车生活""阳光保险+"等线上服务平台,努力实现服务的无障碍触达,有效提升服务的可及性。积极主动服务国家战略、支持实体经济,努力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和担当。聚焦构建新发展格局,积极参与和服务社会治理、绿色发展、科技创新、民生普惠等重点领域。积极响应国家号召,持续做好定点帮扶和乡村振兴工作,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,受到社会及客户的广泛好评。公司先后荣获"年度卓越财产保险公司""创新赋能高质量

发展保险公司""杰出保险服务公司""卓越理赔服务保险公司"等一系列奖项。

二、招聘岗位: (理赔实习生 10 人一查勘定损岗、人伤理赔岗)

(一) 查勘定损岗

- 1、负责车险案件的查勘、权限内的定损、闪赔工作、打假工作、复检、损余回收等工作;
- 2、负责重大案件的上报工作;
- 3、负责辖区内异地案件的查勘定损、跟踪协调工作;
- 4、全程负责已接手赔案的处理工作,包括但不限于赔案的 查勘定损、接待客户、重大案件的调查取证,收集、整理、 审核查勘定损资料并及时移交、理赔系统录入等;
- 5、负责客户信息收集及三个一物资的发放等服务措施的执 行;
- 6、负责人伤小额案件的快速处理工作;
- 7、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(二)人伤理赔岗

- 1、负责人伤案件的调查、协谈、司法鉴定、权限内的三能 三勿实施、打假、人伤闪赔等工作;
- 2、负责完成人伤案件资料收集、初步审核、理赔系统的录入;
- 3、负责人伤重大赔案上报:

- 4、负责人伤未决案件的清理工作;
- 5、负责建立本地人伤赔付标准,支持人伤闪赔工作的开展;
- 6、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三、薪资待遇:

- (一)实习期间:签订实习协议,实习工资 1000 元/月,按 实际到岗天数折算。
- (二)正式入职:实习结束后,对于表现优秀的,可签订劳动合同。
- 1. 完善的公司福利: 五险一金、补充商业医疗保险、节日费、午餐/交通/通讯补贴、防暑降温费、取暖费等
- 2. 特色假期: 法定年假、父母祝寿假、考试假、春节探亲假、带薪病假、司龄假、贡献假、婚假
- 3. 阳光特色关爱: 父母赡养津贴、父母贺寿金、婚庆礼金、 生子贺金、生日贺金、年度体检等